

# 最新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模板9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一

一、对于协议中规定的违反法律规定、逃避法律责任的条款是无效条款。

二、合同条款中甲方的诉讼应提交的材料：

1、民事起诉书。(1个被告2份，2个被告3份，类推，都须原告签字或盖章)

2、主要证据材料目录及复印件。(1个被告2份，2个被告3份，类推)

3、原告身份证复印件1份并同时提供原件供查验。法定(指定)代理人代为起诉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与原告关系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同时提供原件供查验。没有身份证的提供其他身份证明材料。

4、如委托他人诉讼，另须提交授权明确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并同时提供原件供查验。

5、如委托律师诉讼的，则另须提交授权明确的授权委托书及律师事务所接收委托的证明、函件和律师证复印件。

6、被告为单位的，提供被告工商基本信息。(起诉个人的，

有些法庭要求补充被告身份信息)

注：以上材料都得用a4的纸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二

出租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租凭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协商，约定有关租地事宜如下：

一、甲方现将位于\_\_\_\_\_附近的\_\_\_\_\_场地，除\_\_\_\_\_亩地外，余下部份约\_\_\_\_\_亩地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经甲、乙双方签定协议之日算起，租期为\_\_\_\_\_年，租金按照每亩每年\_\_\_\_\_元计算，不得起价。三年期满后，在同等租金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续租，甲方不得转让它人，或收回，除非乙方自行放弃。

三、租金以\_\_\_\_\_方式交清，先交钱后使用。租凭期间乙方必须爱护房屋围墙。如因乙方在场地施工或生产时，造成围墙崩破，由乙方负责维修好，如因天灾引起破坏，与乙方无关。

四、甲方租给乙方的场地不承担风险，例如：政府征地拆迁等，同时如不是政府部门或是甲方及它人故意收回场地，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有权提出，向甲方索要所有建设及设备赔偿，甲方无条件支付。

五、乙方进入场地施工，生产后，甲方负责提供乙方三通如下：路通、水通、负责照明电。

六、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场地由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乙

方负责帮甲方代买\_\_\_\_\_、所买价格与乙方相同，乙方不得卖高价给甲方。具体价格根据厂家定价。

七、\_\_\_\_\_代买：甲方如需购买\_\_\_\_\_时，需在乙方进货之前向乙方说明，否则，乙方如已经进货入乙方场地，或甲方没有足够资金之类的事件，乙方有权不给甲方代买，因此，甲方需等乙方下次进货时，具备以上条件后，乙方再给甲方代买。

八、乙方代甲方购买\_\_\_\_\_时，乙方需在自己有足够\_\_\_\_\_的情况下，代为甲方购买，如因乙方自己场地已有足够的\_\_\_\_\_的情况下，故意不为甲方购买，甲方有权收回场地。

九、甲方要求乙方代为购买\_\_\_\_\_时，需在购肥的当天付完\_\_\_\_\_款数，否则乙方有权不给代买\_\_\_\_\_。

十、乙方在场地所有建设设备都归乙方所有，如乙方中途不做或不再续租，乙方有权收回、拆装设备。设备包括如下：木头、电机、电线、瓦片、钢铁等，乙方租甲方的场地不能转租给别人。

十一、以上协议未尽事宜，有待双方自行商议、合法、合情、合理解决。本协议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三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中的非营业用汽车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行驶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使领馆等机构从事公务或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收取运费或租金的自用汽车，包括客车、货车、客货两用车。

第三条 本保险合同为不定值保险合同。保险人按照承保险别承担保险责任，附加险不能单独承保。

不定值保险合同是指双方当事人在订立保险合同时不预先确定保险标的的保险价值，而是按照保险事故发生时保险标的的实际价值确定保险价值的保险合同。

## 保险责任

第四条 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员在使用保险车辆过程中，因下列原因造成保险车辆的损失，保险人负责赔偿：

- （一）碰撞、倾覆、坠落；
- （二）火灾、爆炸、自燃；
- （三）外界物体坠落、倒塌；
- （四）暴风、龙卷风；
- （五）雷击、雹灾、暴雨、洪水、海啸；
- （六）地陷、冰陷、崖崩、雪崩、泥石流、滑坡；
- （七）载运保险车辆的渡船遭受自然灾害（只限于有驾驶人

员随车照料者）。

第五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被保险人为防止或者减少保险车辆的损失所支付的必要的、合理的施救费用，由保险人承担，最高不超过保险金额的数额。

## 责任免除

第六条 下列情况下，不论任何原因造成保险车辆损失，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一）地震、战争、军事冲突、恐怖活动、暴乱、扣押、罚没、府征用；

（二）竞赛、测试，在营业性维修场所修理、养护期间；

（三）利用保险车辆从事违法活动；

（四）驾驶人员饮酒、吸食或注射毒品、被药物麻醉后使用保险车辆；

（五）保险车辆肇事逃逸；

（六）驾驶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无驾驶证或驾驶车辆与驾驶证准驾车型不相符；

2.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规定的其属于无有效驾驶证的情况下驾车。

（七）非被保险人允许的驾驶人员使用保险车辆；

（八）保险车辆不具备有效行驶证件。

第七条 保险车辆的下列损失 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自然磨损、朽蚀、故障、轮胎单独损坏；
- （二）玻璃单独破碎、无明显碰撞痕迹的车身划痕；
- （三）人工直接供油、高温烘烤造成的损失；
- （四）遭受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后，未经必要修理继续使用致使损失扩大的部分；
- （五）因污染（含放射性污染）造成的损失；
- （六）因市场价格变动造成的贬值、修理后因价值降低引起的损失；
- （七）车辆标准配置以外，未投保的新增设备的损失；
- （九）保险车辆所载货物坠落、倒塌、撞击、泄漏造成的损失；
- （十）被盗窃、抢劫、抢夺，以及因被盗窃、抢劫、抢夺受到损坏或车上零部件、附属设备丢失。
- （十一）被保险人或驾驶人员的故意行为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 保险金额

第九条 保险金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从下列三种方式中选择确定，保险人根据确定保险金额的不同方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一）按投保时保险车辆的新车购置价确定。

本保险合同中的新车购置价是指在保险合同签订地购置与保

险车辆同类型新车（含车辆购置税）的价格。

（二）按投保时保险车辆的实际价值确定。

本保险合同中的实际价值是指同类型车辆新车购置价减去折旧金额后的价格。

折旧率表

车辆种类

年折旧率

9座以下客车

6.00%

农用运输车

12.50%

其他车辆

10.00%

折旧按年计算，不足一年的，不计折旧。最高折旧金额不超过投保时保险车辆新车购置价的80%。

（三）在投保时保险车辆的新车购置价内协商确定。

（四）投保车辆标准配置以外的新增设备，应在保险合同中列明设备名称与价格清单，并按设备的实际价值相应增加保险金额。新增设备随保险车辆气并折旧。

保险期限

第十条 除另有约定外，保险期限为一年，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保险人应及时受理被保险人的事故报案，并尽快进行查勘。

保险人接到报案后48小时内未进行查勘且未给予受理意见，造成财产损失无法确定的，以被保险人提供的财产损毁照片、损失清单、事故证明和修理发票作为赔付理算依据。

第十三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索赔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核定。

（一）保险人应根据事故性质、损失情况，及时向被保险人提供索赔须知；审核索赔材料后认为有关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通知被保险人补充提供有关的证明和资料。

（二）在被保险人提供了各种必要单证后，保险人应当迅速审查定，并将核定结果及时通知被保险人。

（三）对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协议后10日内支付赔款。

第十四条 保险人对在办理保险业务中知道的投保人、被保险人的业务和财产情况及个人隐私，负有保密的义务。

##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五条 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并回答保险人提出的询问，履行如实告知义务。

在保险期限内，保险车辆改装、加装或从事营业运输等，导致保险车辆危险程度增加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否



则，因保险车辆危险程度增加而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除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交付保险费。保险费交付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采取合理的、必要的施救和保护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并在保险事故发生后48小时内通知保险人。否则，造成损失无法确定或扩大的部分，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应当积极协助保险人进行现场查勘。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四

一、医院应订有各该医院住院须知，提供住院病人参阅。

二、各该医院的住院通知，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住院手续。
- （二）病房守则。
- （三）供应事项。
- （四）收费原则。
- （五）文件申请。
- （六）出院手续。

三、住院手续的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 办理住院手续的地点。
- (二) 办理住院手续应携带或持凭的文件。
- (三) 办理住院手续应填具的文件。
- (四) 其他相关事项。

#### 四、病房守则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 访客及/夜间陪病的规范。
- (二) 病人住院期间应配合遵守的义务。
- (三) 禁止吸烟的规范。
- (四) 财务安全的提醒。
- (五) 其他相关事项。

#### 五、供应事项的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 膳食供应或供膳时间。
- (二) 病患服的供应。
- (三) 自备盥洗用物或其他应自备用物。
- (四) 其他相关事项。

#### 六、收费原则的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 住院基本费用的计算原则。
- (二) 非保险病房的差额负担及额度。

(三) 医疗保险住院费用应自付之部分负担比率原则。

(四) 其他相关事项。

七、文件申请的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一) 诊断、出生、死亡证明书的申请与交付。

(二) 出院、转诊、自动出院病历摘要的申请与交付。

(三) 检查报告资料及检查造影片拷贝的申请与交付。

(四) 其他相关事项。

八、出院手续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事项：

(一) 出院应办理的事项。

(二) 自动出院的许可程序与填写自动出院书的义务。

(三) 符合出院或转诊条件，病人应立即办理出院或转诊的义务：

(四) 其他相关事项。

九、其他事项。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五

###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中的机动车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行驶的汽车、电车及约定的其他车辆。

第三条 本保险合同中的第三者是指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保险人以外的，因保险车辆发生意外事故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保险车辆下的受害者。

### 保险责任

第四条 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员在使用保险车辆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致使第三者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直接损毁，依法应当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负责赔偿。

第五条 经保险人事先书面同意，被保险人因第四条所列原因给第三者造成损害而被提起仲裁或者诉讼的，对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仲裁或者诉讼费用以及其他费用、保险人负责赔偿；赔偿的数额在保险单载明的责任限额以外另行计算，最高不超过责任限额的30%。

### 责任免除

第六条 保险车辆造成下列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不论在法律上是否应当由被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及其家庭成员的人身伤亡、所有或代管的财产的损失；

（二）本车驾驶人员及其家庭成员的人身伤亡、所有或代管的财产的损失；

（三）本车上其他人员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第七条 下列情况下，不论任何原因造成的对第三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一）地震、战争、军事冲突、恐怖活动、暴乱、扣押、罚没、政府征用；

（二）竞赛、测试，在营业性维修场所修理、养护期间；

（三）利用保险车辆从事违法活动；

（四）驾驶人员饮酒、吸食或注射毒品、被药物麻醉后使用保险车辆；

（五）保险车辆肇事逃逸；

（六）驾驶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无驾驶证或驾驶车辆与驾驶证准驾车型不相符；

2.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属于无有效驾驶证的情况下驾车；

3. 使用各种专用机械车、特种车的人员无国家有关部门核发

的有效操作证；驾驶营业性客车的驾驶人员无国家有关部门核发的有效资格证书。

（七）非被保险人允许的驾驶人员使用保险车辆；

（八）保险车辆不具备有效行驶证件；

（九）保险车辆拖带未投保第三者责任保险的车辆（含挂车）或被未投保第三者责任保险的其他车辆拖带。

第八条 下列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二）精神损害赔偿；

（三）因污染（含放射性污染）造成的损失；

（四）第三者财产因市场价格变动造成的贬值、修理后因价值降低引起的损失；

（五）保险车辆被盗窃、抢劫、抢夺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六）被保险人或驾驶人员的故意行为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责任限额

第十条 每次事故的责任限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按5万元、10万元、20万元、50万元、100万元和100万元以上不超过1000万元的档次协商确定。

第十一条 主车与挂车连接时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在主车的责任限额内承担赔偿责任。

## 保险期限

第十二条 除另有约定外，保险期限为一年，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 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保险人在承保时，应向投保人说明投保险种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保险期限、保险费及支付办法、投保人和被保险人义务等内容。

第十四条 保险人应及时受理被保险人的事故报案，并尽快进行查勘。

保险人接到报案后48小时内未进行查勘且未给予受理意见，造成财产损失无法确定的，以被保险人提供的财产损毁照片、损失清单、事故证明和修理发票作为赔付理算依据。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索赔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核定。

（一）保险人应根据事故性质、损失情况，及时向被保险人提供索赔须知；审核索赔材料后认为有关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通知被保险人补充提供有关的证明和资料。

（二）在被保险人提供了各种必要单证后，保险人应当迅速审查核定，并将核定结果及时通知被保险人。

（三）对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协议后10日内支付赔款。

第十六条 保险人对在办理保险业务中知道的投保人、被保险人的业务和财产情况及个人隐私，负有保密的义务。

##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并回答保险人提出的询问，履行如实告知义务。

在保险期限内，保险车辆改装、加装或非营业用车辆从事营业运输等，导致保险车辆危险程度增加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否则，因保险车辆危险程度增加而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 除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交付保险费。保险费交付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采取合理的、必要的施救和保护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并在保险事故发生后48小时内通知保险人。否则，造成损失无法确定或扩大的部分，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应当积极协助保险人进行现场查勘。

被保险人在索赔时应当提供有关证明和资料。

引起与保险赔偿有关的仲裁或者诉讼时，被保险人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 赔偿处理

第二十一条 被保险人索赔时，应当向保险人提供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应当提供保险单、损失清单、有关费用单据、保险车辆行驶证和发生事故时驾驶人员的驾驶证，并提供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或法院等机构出具的事故证明、有关的法律文书（裁定书、判决书、调解书、判决书等）及其他证明。



第二十二条 因保险事故损坏的第三者财产，应当尽量修复。修理前被保险人应当会同保险人检验，协商确定修理项目、方式和费用。否则，保险人有权重新核定或拒绝赔偿。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六

乙方：\_\_\_\_\_

鉴于：(原因).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据实际情况，在原合同基础上变更合同条款部分内容，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协议内容变更部分为：(具体变更条款)

二、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三、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七

一、知识产权条款

1、研发成果的归属方式：

(1) 乙方接受委托开发软件，知识产权归属乙方，乙方授权甲方在一定范围内使用；

(2) 乙方接受委托开发软件，知识产权归属甲方，乙方不再具有所有权；

(3) 研发成果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且对技术情报和资料均承担保密义务。

## 2、知识产权的保密条款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給甲方的产品无知识产权纠纷，如果出现知识产权纠纷，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2) 甲乙双方均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长期有效。

(3) 甲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乙方的开发报价，否则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赔偿，赔偿金为该开发报价的200%。

(4) 乙方在未经过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将所开发的内容透露给第三方，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为该开发报价的200%。

## 二、安全及环保条款

1、乙方的工作需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乙方应对工作过程中的安全因素加以识别，对安全隐患予以防范，有相应的安全措施，不对他人和自身造成任何危害，并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造成的损失。

2、乙方的工作需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使用的任何材料不对环境造成污染，不对人身产生有害影响，并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造成的损失。

### 三、争议解决条款

- 1、仲裁和诉讼只能选一个，仲裁一次性生效，仲裁不服不能去法院，法院是二次终审。
- 2、双方当事人在合同里没有约定仲裁的，仲裁委员会不予受理；
- 3、在合同里写明当争议出现时，双方都认可质量、技术品质的检验机构和鉴定机构；
- 4、劳动合同出现争议，必须去劳动仲裁委仲裁，仲裁不服，可以去法院。

### 四、预防合同欺诈的措施

- 1、注意合同对象的选择：对方要有好的信誉，有合法的主体资格；
- 2、对合同内容反复斟酌，做到用词准确、表达清晰、约定明确、避免产生歧义。合同条款越完备，欺诈的可能性就越小。尤其要审核合同的全部条款里面是否有影响价格条款的内容。
- 3、聘请律师参与合同审核；
- 4、请工商局为合同做鉴证，请公证机关为合同做公证；
- 5、建立健全企业的规章制度。
  - (2) 查询对方的相关资格、资质和信用的信用调查和信用分析制度；
  - (3) 合同专用章与合同文本的管理使用制度；
  - (4) 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跟踪、监督和检查制度。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八

甲方(出借方):

乙方(借款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贷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向甲方所贷款项用于乙方购买坐落于 的 项目 栋 单元 楼 号房屋,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借款挪作他用。

第二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借款共计人民币 元,(大写: )。

第三条 借款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乙方应在借款期限届满前至甲方住所地或指定地点还清所借款项。

第四条 乙方应对本借款协议及本合同尽到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第五条 乙方与房屋出卖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后,甲方即可以乙方的名义直接将本协议约定的借款支付给房屋出卖人。

第六条 乙方在双方约定的借款期限内还清借款的,该借款不计利息。如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全面履行义务,则乙方应即时按照甲方的要求归还借款本金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四倍支付利息(从借款之日起到实际还款日),并承担甲方实现债权的所有涉诉费用(含律师费)。

第七条 本协议生效当日,乙方应立即配合甲方至当地公证处办理借款期内房屋权属公证。申明乙方未按第三条内容约定履行义务的,经双方协商,乙方同意,甲方有权代理乙方在

购房所在贷款银行的按揭贷款本金实行一次性归还。乙方并同意甲方持银行开据的按揭结清证明注销预抵押登记及房管局房屋备案登记，房屋处分权及所有权转移至甲方名下。甲方同时应退还由乙方支付的(扣除甲方借款金额、替乙方还清按揭的资金及违约利息以外的)部分首付款项及向银行归还的按揭本金，此期间由按揭产生的银行本金利息又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八条借款期限届满，如乙方未履行还款义务的，除承担第六条、第七条约定的法律责任外，甲方接受乙方在逾期后甲方未将房屋进行权力转移或处置前，乙方还清借款或承担法律责任后再向其交付房屋，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在未还清借款时，该房屋权属归甲方，逾期未还清借款及利息的，甲方有权对房屋的所有权进行处置。

第九条协议履行过程中，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协议解除后3日内，乙方应返还甲方所借款项。拒绝或逾期返还的，乙方除应支付所借款项及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产生的利息外，对甲方实现债权的所有涉诉费用(含律师费)也应予以承担。

(2)因乙方未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的义务致使出卖人单方解除买卖合同的；

(3)乙方与出卖人在买卖合同发行过程中经双方协商一致，就解除合同达到一致的。

第十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进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条款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第十二条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时间：

## 合同约定汇率和即期汇率差额篇九

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年。

如需续签合同，乙方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双方协商续签，乙方享有续签优先权。

### 第四条餐饮加盟合同的特许范围

---

### 第五条餐饮加盟的条件与要求

2、加盟店应注册为———，并以其名履行本合同；

### 第六条餐饮加盟的培训职责

加盟提供者的提供以下的培训及承担以下的义务

### 第七条利益分配及送货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第九条争议解决方式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该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持两份，乙方持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年月日

**【补充知识】：签订加盟合同应主意的10大问题**

既然加盟总部与加盟者之间是一种契约关系，若加盟总部在加盟者加盟前，未向加盟者详细说明叫合同内容，而加盟者未加深入了解就签下台向，在双方各自模糊处理之下，产生纠纷也就不足为奇了。出此有必要给加盟者提个醒，公和总部签订合同前要了解合同内容，尤其是对以厂问题应当尽量考虑周详，以公日后出现问题。

**1. 要求加盟总部出示服务标宣注册证**

所谓加盟，就是总部将品牌授权给加盟者使用。换句话说，总部必须先拥有这个品牌，才能授权给加盟店。因此，总部必须先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才行。所以加盟者在加盟前，务必要先确认总部确实拥有此品牌，才能放心的加盟。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以上双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这一基本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_\_\_\_\_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投资额与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_\_\_\_\_公司（以下简

称\_\_\_\_\_ ) 为项目投资主体。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 %；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 %.

##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_\_\_\_\_ 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 第三条事务执行

1. 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 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 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 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5. 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



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 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 (1) 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 (2) 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 (3) 更换事务执行人。

####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

2. 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 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3.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4. 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甲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七条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甲方：\_\_\_\_\_乙方：\_\_\_\_\_